

连政办发〔2022〕5号

市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高质量推进“十四五” 农村厕所革命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关于高质量推进“十四五”农村厕所革命的实施意见》已经市十四届政府第81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2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关于高质量推进“十四五”农村 厕所革命的实施意见

农村厕所革命是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实现乡村文化和生态振兴的重要举措，也是推动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的有力抓手。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厕所革命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关于扎实推进“十四五”农村厕所革命的指导意见》（农社发〔2021〕1号）和《关于高质量推进“十四五”农村厕所革命的实施意见》（苏乡振〔2021〕11号）要求，高质量推进全市“十四五”农村厕所革命工作，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将农村厕所革命作为“十四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任务，系统总结梳理农村厕所革命的经验与不足，以全面消除旱厕、全面建成无害化卫生户厕为目标，以稳步提升粪污接管处理率和资源化利用率为重点，以构建长效管护机制为保障，加快建立符合我市农村特点的农村厕所革命工作模式，改善农民群众生活品质，切实提高农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为建设人民期待的现代化新港城作出贡献。

（二）基本原则

——政府引导、农民主体。各级政府重点抓好方案编制、标准制定、政策激励、示范引导等，不大包大揽，不替农民做主、不搞强迫命令。充分发挥农民主体作用，坚持把农民认同、农民参与、农民满意作为推进农村厕所革命的根本要求，贯彻改厕工作始终。

——规划引领、统筹推进。充分考虑各地城镇化进程、人口流动特点和农民群众需求，结合村庄规划编制实施，科学谋划总体布局，合理安排建设时序，统筹推进农村改厕、农房改善、生活污水治理和村容村貌提升等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各项工作。

——整体提升、分类施策。结合本地区农村实际，分类推进新建改造户厕和整改达标户厕。新建户厕要选择适宜技术模式，提高建设标准质量。对已改户厕，因技术标准落后或年久失修不能用、不好用确需整改达标的纳入改厕计划，改进技术模式，完善配套设施，做到达标好用。

——建管并重、长效运行。坚持质量优先，数量服从质量，进度服从实效，明确工作责任，细化目标任务，高质量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建立管护制度，加大管护投入，探索长效管护模式，持续巩固提升农村改厕成效。

（三）主要目标。目前，全市农村共有常住农户 90.7 万户，问题户厕共计 389861 户，其中东海县 91023 户，灌云县 136850 户，灌南县 97758 户，赣榆区 47555 户，海州区 12952 户，云台山景区 3723 户。到“十四五”末，全市农村除无人户或其它特殊

情况外，全面消除旱厕，全面建成无害化卫生户厕。到 2024 年底，完成 389861 户农村户厕新建改造及整改达标任务，其中新建改造 174475 户，整改达标 215386 户；2025 年进行巩固提升，实现长效管护。新改户用厕所入院，有条件的地区实施厕所入室，新建农房应配套设计建设卫生厕所及粪污处理设施设备，推动户厕由室外向室内转变、由厕所向卫生间转变，逐步提高厕所粪污接管处理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健全完善长效管护机制，逐步引导农民群众养成现代健康文明生活方式。合理规划布局农村公共厕所，加快建设乡村景区旅游厕所，新建 107 座农村公厕，实现农村公厕行政村全覆盖，“十四五”期间逐步向规划保留自然村推进，健全长效管护机制，落实长效管护责任，强化日常卫生保洁。

二、重点任务

（一）合理确定目标任务。各县区要结合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情况，充分考虑当地经济发展能力和水平、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基础现状和农民群众意愿，自下而上、科学确定“十四五”农村户厕改造目标任务。全市规划发展村庄和其它一般村庄，除无人户外，对未改户厕全面实施新建改造，全面消除旱厕；对已改但需巩固提升的户厕全面进行整改达标，到“十四五”末，全部完成无害化卫生户厕改造。（各县区、功能板块，市乡村振兴局、市城管局、市住建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以下责任单位均含各县区、功能板块，不再列出）

（二）科学编制工作方案。结合乡村振兴、农村人居环境整

治提升等规划和方案，以县域为单位编制“十四五”农村厕所革命专项实施方案和技术方案，明确年度目标任务、资金安排、土地供应、保障措施等。坚持因地制宜，突出工作重点，合理确定改厕类型、数量和建设改造时序。充分听取基层和农民群众意见建议，调动农民参与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注重发挥改厕工作典型村庄的示范带动作用。（市乡村振兴局、市城管局、市住建局、市卫健委、市自然资源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加强技术支撑指导。建立健全市县农村厕所革命技术支撑服务体系，组建专业技术服务队伍。加强厕所建设管护技术指导培训，通过线上互动、线下指导等方式解决改厕难题。探索农村改厕与生活污水处理衔接的有效模式、粪污处理及资源化利用的有效形式等，为农村厕所革命提供有力技术支撑。鼓励企业、科研院所等加大关键技术产品的研发和成果转化力度。结合全市实际，大力推广完善下水道水冲式、三格化粪池式等卫生户厕模式，有条件的地区推广集便溺、洗浴、盥洗等功能于一体的卫生间。积极开展节水型、少水型设施设备的研发与推广应用。（市卫健委、市科技局、市城管局、市住建局、市水利局、市乡村振兴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加强标准体系建设。健全完善符合全市实际的农村户用厕所标准体系。支持有条件的单位参与农村厕所建设验收、管理管护以及粪污资源化利用等领域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制修订。鼓励社会组织根据市场需求制定团体标准，引导相关

企业制定技术要求更高的企业标准。加强农村改厕标准的宣传培训和推广实施，提高基层干部、农民群众、改厕企业等标准化、规范化意识，把标准规范的应用贯穿于农村改厕全过程。（市市场监管局、市城管局、市住建局、市卫健委、市乡村振兴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加强全程质量管控。严把产品质量关，严格确定改厕产品选材质量标准和技术参数，杜绝质量低劣产品，加大农村改厕产品质量市场监管力度。按照招标采购程序，实施集中采购的，应对材料设备进行现场抽样送检。鼓励与设备供应厂商建立易损备件供应服务协议，明确维修服务责任，做到便民利民惠民。要严把施工质量关，规范组织施工，建立由乡镇、监理、村民代表参与的监管体系，落实工程质量和安全责任制。要严把竣工验收关，严格执行工程竣工逐级验收制度，县级逐户验收登记造册，市级逐村抽查复检验收。将运行使用效果和群众满意度等纳入验收指标，验收后适时进行抽查。对农村改厕受益户信息进行公示，并公布举报电话，主动接受群众监督。（市乡村振兴局、市城管局、市住建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卫健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强化厕所粪污治理。各地要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推进厕所粪污接入管网和资源化利用。统筹推进农村厕所粪污处理与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有效衔接，不断提高厕所粪污接管处理率，“十四五”期间，农村户厕粪污接管处理率和资源化利用率每年新增5个百分点。靠近城镇的村庄，采取城乡融合方式，将厕所

粪污接入城镇污水处理系统；离城镇较远相对集中的村庄，将厕所粪污接入小型污水处理设施；居住分散的村庄，在粪污无害化处理基础上，以生态补水、就近消纳、综合利用为主线，推动厕所粪污就地就近资源化利用。鼓励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结合发展绿色农业开展公共厕所粪污的收集处理与利用。（市生态环境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城管局、市住建局、市乡村振兴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优化公共厕所建设。各地要综合考虑村庄布局、人口、产业、功能、需求，建设分布合理、设施完善、管理规范、群众满意的农村公共厕所。在行政村公共厕所全覆盖基础上，加大对人口较多、群众需求强烈的自然村的公共厕所建设力度，集中居住和相对集中区域，配套建设公共厕所，建设数量视集中居住程度决定。推进农村中小学、幼儿园无害化卫生厕所建设和改造，教育引导学生养成文明如厕习惯。适宜发展乡村旅游的地区，要结合旅游发展规划布局，合理配建乡村旅游厕所，提升卫生标准。对季节性旅游地区的公共厕所，科学采用分区、分时段开放等方式，满足使用需求。加强农村公共厕所无障碍建设和管理，合理建设公共厕所指示牌。（市城管局、市文广旅局、市住建局、市教育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民政局、市乡村振兴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健全长效管护机制。树立“三分建设、七分管护”理念，坚持农村厕所改造与使用管护一体谋划、一体设计、一体建

设。明确地方政府对改造、建设和管护农村厕所的主导责任和农村厕所建设管理部门的管护责任。建立完善管护制度，明确管护措施，加强日常管护，确保正常使用。建立完善厕所电子档案台账，实施网格化管理和实时化更新。建立健全日常巡检、设备维修和粪污清掏等农村厕所管护体系，形成规范化的使用管护制度。设置部分公益岗位，优先安排农村低收入人员就业，不断提高保障和服务水平，定期组织厕所使用率、群众满意度等调查。有条件的县区依规建立政府引导、农民付费与市场运作相结合的管护机制。定期组织开展农村厕所建设和维护相关技能培训，充分发挥村级组织和农民主体作用，加强自我维护。探索建立专业化粪污处理服务体系，鼓励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引导当地农民或市场主体组建社会化、专业化、职业化的粪污清掏和资源化利用服务队伍。（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卫健委、市城管局、市住建局、市乡村振兴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认真落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的要求，坚持市县统筹推进、镇村全面落实的工作推进机制，把农村厕所革命作为重要任务纳入议事日程。市级建立农村厕所革命联席会议制度，办公室设在市乡村振兴局，形成市委农办、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负责牵头抓总，市各有关部门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县区党委、政府切实担负起农村厕所革命的主体责任，建立农村厕所革命联席会议制度，加强区域统筹，坚持

整村推进，制定符合当地实际的建设标准、模式，明确卫生要求、生态要求、环境要求，做好项目落地、资金筹措、推进实施、运行管护、监督考核等工作，并对实施效果负责。乡镇党委、政府做好具体组织实施，明确专人负责。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桥梁纽带和党员模范带头作用，通过联系农户、民情恳谈、百姓议事等活动，推动厕所革命理念和各项工作落实落地。（市委组织部、市委农办、市民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加大政策支持。农村改厕涉及的供水保障和污水治理，是政府提供的基本公共服务。建立健全市县为主的投入机制，积极争取省级补助，市县采取以奖代补、先建后补等方式，引导农民适当投入、自愿自主改厕。财政资金重点用于支持农村户厕新建改造、需巩固提升户厕的整改达标、后续管护维修、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等方面。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可通过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等模式，依法依规吸引社会资本、金融资本参与投入，构建政府引导、农民参与和市场运作相结合的建设运营体系。严格落实信息公开、村务公开要求，建立完善财政奖补政策、奖补标准、项目建设、资金使用情况等公开公示制度，确保农民群众知情权。（市财政局、市民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连云港银保监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加强考核评价。将农村厕所革命等改善农村人居环境重点工作，纳入乡村振兴实绩考核。强化农村厕所革命监督评价，对“十四五”建改等情况，运用信息采集系统进行动态监测，定

期组织督查指导，通过开展镇村自查、县区互查、市级抽查、第三方评估等方式，跟踪调度各地工作进展情况，对已改户厕开展拉网式排查，及时发现问题、剖析原因、抓好整改、完善政策，不断提升改厕质量。坚持问题导向，利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监管平台、“问题随手拍”、舆情监测、投诉举报等方式，拓宽农村厕所革命问题线索收集渠道，广泛接受社会公众监督。完善奖惩机制，将农村厕所革命工作成效与干部实绩挂钩，对工作落实到位、农民群众满意的给予表扬激励，对措施不力、工作不实、搞虚假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将严肃追责问责。（市委组织部、市委农办、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广泛宣传引导。组织开展农村厕所革命公益宣传活动，结合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卫生镇村创建、爱国卫生运动等活动，全方位宣传农村改厕的重要意义、政策举措、经验做法和典型范例。加强文明如厕、厕所日常管护、卫生健康知识等宣传教育，引导农民群众逐步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形成现代健康文明生活方式。充分尊重并发挥农民主体作用，引导农民群众自觉参与厕所建设与维护。注重发挥党员干部、乡村教师、乡村医生、退伍军人等带头作用，带动农民主动改厕。积极发挥共青团、妇联等基层群团组织作用，广泛发动群众，激发农民群众改善生活条件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加强正面宣传和舆论监督，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市委宣传部、市委农办、市农业农村局、市卫健委、团市委、市妇联、市乡村振兴局、市文广旅局、连云港

广电传媒集团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 附件：1. 连云港市“十四五”农村户厕改造提升县（区）
目标任务汇总表
2. 连云港市农村公厕行政村全覆盖建设目标任务表

附件 1

连云港市“十四五”农村户厕改造提升县（区）目标任务汇总表

单位：户

县区	“十四五”合计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合计	新建改造户厕	整改达标户厕	小计	新建改造户厕	整改达标户厕	小计	新建改造户厕	整改达标户厕	小计	新建改造户厕	整改达标户厕
东海县	91023	84013	7010	22755	21003	1752	34134	31505	2629	34134	31505	2629
灌云县	136850	38670	98180	28800	7800	21000	55870	15870	40000	52180	15000	37180
灌南县	97758	20101	77657	9790	2023	7767	38579	9589	28990	49389	8489	40900
赣榆区	47555	20345	27210	12097	4153	7944	17842	7929	9913	17616	8263	9353
海州区	12952	7623	5329	4549	2694	1855	4318	2488	1830	4085	2441	1644
云台山景区	3723	3723	0	1200	1200	0	1200	1200	0	1323	1323	0
合计	389861	174475	215386	79191	38873	40318	151943	68581	83362	158727	67021	91706

- 注：1. 根据实施意见要求，“十四五”农村户厕改造目标任务到 2024 年底全部完成。
 2. 新建改造户厕是指从未得到各级财政支持进行无害化改造的户厕。
 3. 整改达标户厕是指已改户厕，因技术标准落后或年久失修不能用、不好用确需整改达标的户厕。

附件 2

连云港市农村公厕行政村全覆盖建设目标任务表

县区	灌云县	灌南县	赣榆区	徐圩新区	云台山景区	合计
目标任务数（座）	36	11	57	2	1	107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监委，市法院，市检察院，连云港警备区。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2月23日印发
